南史/卷3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九 ◄

南史
卷三十

► 卷三十一

列傳第二十

何尚之

何尚之少頗輕薄，好摴蒱，及長，折節蹈道，以操立見稱。為陳郡謝混所知，與之遊處。家貧，初為臨津令。宋武帝領征西將軍，補主簿。從征長安，以公事免，還都。因患勞病積年，飲婦人乳乃得差。以從征之勞，賜爵都鄉侯。

少帝即位，為廬陵王義真車騎諮議參軍。義真與司徒徐羡之、尚書令傅亮等不協，每有不平之言。尚之諫戒不納。義真被廢，入為中書侍郎，遷吏部郎。告休定省，傾朝送別於冶渚。及至郡，叔度謂曰：「聞汝來此，傾朝相送，可有幾客？」答曰：「殆數百人。」叔度笑曰：「此是送吏部郎耳，非關何彥德也。昔殷浩亦嘗作豫章定省，送別者甚眾，及廢徙東陽，船泊征虜亭積日，乃至親舊無復相窺者。」

後拜左衛將軍，領太子中庶子。尚之雅好文義，從容賞會，甚為文帝所知。元嘉十三年，彭城王義康欲以司徒長史劉斌為丹陽尹，上不許，乃以尚之為之。立宅南郭外，立學聚生徒。東海徐秀，廬江何曇、黃回，潁川荀子華，太原孫宗昌、王延秀，魯郡孔惠宣並慕道來遊，謂之南學。王球常云：「尚之西河之風不墜。」尚之亦云：「球正始之風尚在。」

尚之女適劉湛子黯，而湛與尚之意好不篤。湛欲領丹陽，乃徙尚之為祠部尚書，領國子祭酒。尚之甚不平。湛誅，遷吏部尚書。

時左衛將軍范曄任參機密，尚之察其意趣異常，白文帝：「宜出為廣州，若在內釁成，不得不加以鈇鉞。屢誅大臣，有虧皇化。」上曰：「始誅劉湛等，方欲引升後進。曄事蹟未彰，便豫相黜斥，萬姓將謂卿等不能容才，以我為信受讒說。但使共知如此，不憂致大變也。」曄後謀反伏誅，上嘉其先見。

二十二年，為尚書左僕射。是歲造玄武湖，上欲于湖中立方丈、蓬萊、瀛洲三神山，尚之固諫乃止。時又造華林園，並盛暑役人。尚之又諫，上不許，曰：「小人常日曝背，此不足為勞。」時上行幸，還多侵夜，尚之又表諫，上優詔納之。

先是患貨少，鑄四銖錢，人間頗盜鑄，多翦鑿古錢以取銅，上患之。二十四年，錄尚書江夏王義恭議，以一大錢當兩，以防翦鑿，議者多同。尚之議曰：「凡創制改法，宜順人情，未有違眾矯物而可久也。泉布廢興，未容驟議。前代赤仄白金，俄而罷息，六貨憒亂，人泣於市。良由事不畫一，難用遵行。自非急病權時，宜守長世之業。若今制遂行，富人之貲自倍，貧者彌增其困，懼非所以欲均之意。」中領軍沈演之以為若以大錢當兩，則國傳難朽之寶，家贏一倍之利，不俟加憲，巧源自絕。上從演之議，遂以一錢當兩。行之經時，公私非便，乃罷。

二十八年，為尚書令、太子詹事。二十九年致仕，于方山著退居賦以明所守，而議者咸謂尚之不能固志。文帝與江夏王義恭詔曰：「羊、孟尚不得告謝，尚之任遇有殊，便當未宜申許。」尚之還攝職。羊即羊玄保，孟即孟顗。

尚之既任事，上待之愈隆，於是袁淑乃錄古來隱士有跡無名者，為真隱傳以嗤焉。時或遣軍北侵，資給戎旅，悉以委之。

元凶弒立，進位司空、尚書令。時三方興義，將佐家在都者，劭悉欲誅之。尚之誘說百端，並得全免。

孝武即位，復為尚書令。丞相南郡王義宣、車騎將軍臧質反，義宣司馬竺超、質長史陸展兄弟並應從誅，尚之上言於法為重，超從坐者由是得原。

時欲分荊州置郢州，議其所居。江夏王義恭、蕭思話以為宜在巴陵。尚之議曰：「夏口在荊、江之中，正對沔口，通接雍、梁，寔為津要，於事為允。」上從其議。荊、揚二州戶口居江南之半，江左以來，揚州為根本，委荊州以閫外，至是並分，欲以削臣下之權。而荊、揚並因此虛耗。尚之建言宜復合二州，上不許。

大明二年，以為左光祿、開府儀同三司，侍中如故。尚之在家，常著鹿皮帽。及拜開府，天子臨軒，百僚陪位，沈慶之於殿庭戲之曰：「今日何不著鹿皮冠？」慶之累辭爵命，朝廷敦勸甚苦。尚之謂曰：「主上虛懷側席，詎宜固辭。」慶之曰：「沈公不效何公去而復還也。」尚之有愧色。

尚之愛尚文義，老而不休。與太常顏延之少相好狎，二人並短小，尚之常謂延之為沐，延之目尚之為猴。同游太子西池，延之問路人云：「吾二人誰似猴？」路人指尚之為似。延之喜笑，路人曰：「彼似猴耳，君乃真猴。」

有人嘗求為吏部郎，尚之歎曰：「此敗風俗也。官當圖人，人安得圖官。」延之大笑曰：「我聞古者官人以才，今官人以勢，彼勢之所求，子何疑焉。」所與延之論議往反，並傳於世。

尚之立身簡約，車服率素，妻亡不娶，又無姬妾。執衡當朝，畏遠權柄，親故一無薦舉。既以此致怨，亦以此見稱。復以本官領中書令。薨年七十九，贈司空，謚曰簡穆公。子偃。

尚之子 偃

偃字仲弘，元嘉中，位太子中庶子。元凶弒立，以偃為侍中，掌詔誥。時尚之為司空、尚書令，偃居門下。父子並處權要，時為寒心；而尚之及偃善攝機宜，曲得時譽。

會孝武即位，任遇無改。歷位侍中，領太子中庶子。時求讜言，偃以為「宜重農恤本，並官省事，考課以知能否，增奉以除吏奸。責成良守，久於其職；都督刺史，宜別其任」。

改領驍騎將軍，親遇隆密，有加舊臣。轉吏部尚書。尚之去選未五載，偃復襲其跡，世以為榮。侍中顏竣至是始貴，與偃俱在門下，以文義賞會，相得甚歡。竣既任遇隆密，

謂宜居重大，而位次與偃等未殊，意稍不悅。及偃代竣領選，竣逾憤懣，與偃遂隙。竣時權傾朝野，偃不自安，遂發悸病，意慮乖僻。上表解職，告靈不仕。孝武遇偃既深，備加醫療乃得差。

偃素好談玄，注莊子逍遙篇傳于時。卒官，孝武與顏竣詔，甚傷惜之。謚曰靖。子戢。

偃子 戢

戢字慧景，選尚宋孝武長女山陰公主，拜駙馬都尉。累遷中書郎。景和世，山陰主就帝求吏部郎褚彥回侍己，彥回雖拘逼，終不肯從。與戢同居止月餘日，由是特申情好。元徽初，彥回參朝政，引戢為侍中，時年二十九。戢以年未三十，苦辭內侍，改授司徒左長史。

齊高帝為領軍，與戢來往，數申歡宴。高帝好水引餅，戢每設上焉。久之，復為侍中。累遷高帝相國左長史。建元元年，遷散騎常侍、太子詹事。尋改侍中，詹事如故。上欲轉戢領選，問尚書令褚彥回，以戢資重，欲加散騎常侍。彥回曰：「宋時王球從侍中、中書令單作吏部尚書，資與戢相似，領選職方昔小輕，不容頓加常侍。聖旨每以蟬冕不宜過多，臣與王儉既已左珥，若復加戢，則八座便有三蟬，若帖以驍、遊，亦不為少。」乃以戢為吏部尚書，加驍騎將軍。

戢美容儀，動止與褚彥回相慕，時人號為「小褚公」。家業富盛，性又華侈，衣被服飾，極為奢麗。出為吳興太守。上頗好畫扇，宋孝武賜戢蟬雀扇，善畫者顧景秀所畫。時吳郡陸探微、顧寶先皆能畫，歎其巧絕。戢因王晏獻之，上令晏厚酬其意。卒年三十六，謚懿子。女為郁林王后。又追贈侍中、右光祿大夫。

戢從子 求

求字子有，偃弟子也。父鑠，仕宋位宜都太守。求元嘉末為文帝挽郎。歷位太子洗馬，丹陽郡丞，清退無嗜欲。後為太子中舍人。泰始中，妻亡，還吳葬舊墓。除中書郎，不拜。仍住吳，隱居波若寺，足不踰戶，人莫見其面。

宋明帝崩，出奔國哀，除永嘉太守。求時寄住南澗寺，不肯詣台，乞於野外拜受，見許。一夜忽乘小船逃歸吳，隱武丘山。齊永明四年，拜太中大夫，不就，卒。

初，求父鑠素有風疾，無故害求母王氏，坐法死，求兄弟以此無宦情。求弟點。

求弟 點

點字子晳，年十一，居父母憂，幾至滅性。及長，感家禍，欲絕昏宦，尚之強為娶琅邪王氏。禮畢，將親迎，點累涕泣，求執本志，遂得罷。

點明目秀眉，容貌方雅，真素通美，不以門戶自矜。博通群書，善談論。家本素族，親姻多貴仕。點雖不入城府，性率到，好狎人物。遨遊人間，不簪不帶，以人地並高，無所與屈，大言踑踞公卿，敬下。或乘柴車，躡草屨，恣心所適，致醉而歸。故世論以點為孝隱士，弟胤為小隱士，大夫多慕從之。時人稱重其通，號曰：「遊俠處士」。兄求亦隱吳郡武丘山。求卒，點菜食不飲酒，訖於三年，腰帶減半。

宋泰始末，徵為太子洗馬。齊初，累征中書侍郎、太子中庶子，並不就。與陳郡謝朏、吳國張融、會稽孔德璋為莫逆友。點門世信佛，從弟遁以東籬門園居之，德璋為築室焉。園有卞忠貞塚，點植花於塚側，每飲必舉酒酹之。招攜勝侶，乃名德桑門，清言賦詠，優遊自得。

初，褚彥回、王儉為宰相，點謂人曰：「我作齊書已竟，贊雲'回既世族，儉亦國華，不賴舅氏，遑恤國家'。」王儉聞之，欲候點，知不可見，乃止。豫章王嶷命駕造點，點從後門遁去。司徒竟陵王子良聞之，曰：「豫章王尚望塵不及，吾當望岫息心。」後點在法輪寺，子良就見之，點角巾登席，子良欣悅無已，遺點嵇叔夜酒杯、徐景山酒槍。

點少時嘗患渴利，積歲不愈。後在吳中石佛寺建講，於講所晝寢，夢一道人，形貌非常，授丸一掬，夢中服之，自此而差，時人以為淳德所感。

性通侻好施，遠近致遺，一無所逆，隨復散焉。嘗行經朱雀門街，有自車後盜點衣者，見而不言，旁人禽盜與之，點乃以衣施盜。盜不敢受，點令告有司，盜懼乃受之。

點雅有人倫鑒，多所甄拔。知吳興丘遲于幼童，稱濟陽江淹於寒素，悉如其言。哀樂過人。嘗行逢葬者，歎曰：「此哭者之懷，豈可思邪。」於是悲慟不能禁。

老又娶魯國孔嗣女，嗣亦隱者。點雖昏，亦不與妻相見，築別室以處之，人莫諭其意。吳國張融少時免官，而為詩有高言，點答詩曰：「昔聞東都日，不在簡書前。」雖戲而融久病之。及點後昏，融始為詩贈點曰：「惜哉何居士，薄暮遘荒淫。」點亦病之。

永元中，崔慧景圍城，人間無薪，點悉伐園樹以贍親黨。慧景性好佛義，先慕交點，點不顧之。至是乃逼召點，點裂裙為褲，往赴其軍，終日談說，不及軍事。其語默之跡如此。慧景平後，東昏大怒，欲誅之。王瑩為之懼，求計于蕭暢。暢謂茹法珍曰：「點若不誘賊共講，未必可量，以此言之，乃應得封。」東昏乃止。

梁武帝與點有舊，及踐阼，手詔論舊，賜以鹿皮巾等，並召之。點以巾褐引入華林園，帝贈詩酒，恩禮如舊，仍下詔徵為侍中。捋帝須曰：「乃欲臣老子。」辭疾不起。復下詔詳加資給，並出在所，日費所須，太官別給。

天監二年卒，詔給第一品材一具，喪事所須，內監經理。點弟胤。

點弟 胤

胤字子季，出繼叔父曠，故更字胤叔。年八歲，居憂，毀若成人。及長輕薄不羈，晚乃折節好學，師事沛國劉瓛，受易及禮記、毛詩。又入鍾山定林寺聽內典，其業皆通。而縱情誕節，時人未之知也，唯瓛與汝南周顒深器異之。仕齊為建安太守，政有恩信，人不忍欺。每伏臘放囚還家，依期而反。

曆黃門侍郎，太子中庶子。尚書令王儉受詔撰新禮，未就而卒。又使特進張緒續成，緒又卒，屬在司徒竟陵王子良。子良以讓胤，乃置學士二十人佐胤撰錄。

後以國子祭酒與太子中庶子王瑩並為侍中。時胤單作祭酒，疑所服。陸澄博古多該，亦不能據，遂以玄服臨試。爾後詳議，乃用朱服。祭酒朱服，自此始也。

及郁林嗣位，胤為後族，甚見親待。為中書令，領臨海、巴陵王師。胤雖貴顯，常懷止足。建武初，已築室郊外，恒與學徒游處其內。至是遂賣園宅欲入東。未及發，聞謝朏罷吳興郡不還，胤恐後之，乃拜表解職，不待報輒去。明帝大怒，使御史中丞袁昂奏收胤。尋有詔許之。

胤以會稽山多靈異，往游焉，居若邪山雲門寺。初，胤二兄求、點並棲遁，求先卒，至是胤又隱，世號點為「大山」，胤為「小山」，亦曰：「東山」。兄弟發跡雖異，克終皆隱，世謂何氏三高。

永元中，徵為太常、太子詹事，並不就。梁武帝霸朝建，引為軍謀祭酒，並與書詔，不至。及帝踐阼，詔為特進、光祿大夫，遣領軍司馬王杲之以手敕諭意，並征謝朏。

杲之先至胤所，胤恐朏不出，先示以可起，乃單衣鹿皮巾執經卷，下床跪受。詔出，就席伏讀。胤因謂杲之曰：「吾昔于齊朝欲陳三兩條事：一者欲正郊丘，二者欲更鑄九鼎，三者欲樹雙闕。世傳晉室欲立闕，王丞相指牛頭山雲，'此天闕也'。是則未明立闕之意。闕者謂之象魏，懸法於其上，浹日而收之。象者法也，魏者當塗而高大貌也。鼎者神器，有國所先。圓丘南郊，舊典不同。南郊祠五帝靈威仰之類，圓丘祠天皇大帝、北極大星是也。往代合之郊丘，先儒之巨失。今梁德告始，不宜遂因前謬。卿宜陳之。」杲之曰：「僕之鄙劣，豈敢輕議國典，此當敬俟叔孫生耳。」

及杲之從謝朏所還，問胤以出期。胤知朏已應召，答杲之曰：「吾年已五十七，月食四斗米不盡，何容復有宦情？」杲之失色不能答。胤反謂曰：「卿何不遣傳詔還朝拜表，留與我同遊邪？」杲之愕然曰：「古今不聞此例。」胤曰：「檀弓兩卷，皆言物始。自卿而始，何必有例？」胤、朏俱前代高士，胤處名譽尤邁矣。

杲之還，以胤意奏聞，有敕給白衣尚書祿。胤固辭。又敕山陰庫錢月給五萬，又不受。乃敕何子朗、孔壽等六人於東山受學。太守衡陽王元簡深加禮敬，月中常命駕式閭，談論終日。

胤以若邪處勢迫隘，不容學徒，乃遷秦望山。山有飛泉，乃起學舍，即林成援，因岩為堵；別為小合室，寢處其中，躬自啟閉，僮僕無得至者。山側營田二頃，講隙從生徒遊之。胤初遷將築室，忽見二人著玄冠，容貌甚偉，問胤曰：「君欲居此邪？」乃指一處云：「此中殊吉。」忽不復見。胤依言而卜焉。尋而山發洪水，樹石皆倒拔，唯胤所居室巋然獨存。元簡乃命記室參軍鍾嶸作瑞室頌，刻石以旌之。

及元簡去郡，入山與胤別。胤送至都賜埭，去郡三里，因曰：「僕自棄人事，交遊路斷，自非降貴山藪，豈容復望城邑。此埭之游，於今絕矣。」執手涕零。

何氏過江，自晉司空充並葬吳西山。胤家世年皆不永，唯祖尚之至七十二。胤年登祖壽，乃移還吳，作別山詩一首，言甚悽愴。

至吳，居武丘山西寺講經論，學僧復隨之。東境守宰經途者，莫不畢至。胤常禁殺，有虞人逐鹿，鹿徑來趨胤，伏而不動。又有異鳥如鶴紅色，集講堂，馴狎如家禽。

初，開善寺藏法師與胤遇于秦望山，後還都，卒於鍾山。死日，胤在波若寺見一名僧，授胤香爐奩並函書，云：「貧道發自揚都，呈何居士。」言訖失所在。胤開函，乃是大莊嚴論，世中未有。訪之香爐，乃藏公所常用。又于寺內立明珠柱，柱乃七日七夜放光。太守何遠以狀啟昭明太子，太子欽其德，遣舍人何思澄致手令以褒美之。中大通三年卒，年八十六。

先是胤疾，妻江氏夢神告曰：「汝夫壽盡，既有至德，應獲延期，爾當代之。」妻覺說焉，俄得患而卒，胤疾乃瘳。至是胤夢見一神女並八十許人，並衣帢，行列在前，俱拜床下，覺又見之，便命營凶具。既而疾困不復瘳。

初，胤侈於味，食必方丈，後稍欲去其甚者，猶食白魚、夔脯，糖蟹，以為非見生物。疑食蚶蠣，使門人議之。學生鍾岏曰：「夔之就脯，騾于屈申，蟹之將糖，躁擾彌甚。仁人用意，深懷如怛。至於車螯蚶蠣，眉目內闕，慚渾沌之奇，獷殼外緘，非金人之慎。不悴不榮，曾草木之不若，無馨無臭，與瓦礫其何算。故宜長充庖廚，永為口實。」竟陵王子良見岏議大怒。汝南周顒與胤書，勸令食菜，曰：「變之大者，莫過死生，生之所重，無逾性命。性命之於彼極切，滋味之在我可賒。若雲三世理誣，則幸矣良快，如使此道果然，而受形未息，一往一來，生死常事，則傷心之慘，行亦自及。丈人于血氣之類，雖不身踐，至於晨鳧夜鯉，不能不取備屠門。財貝之經盜手，猶為廉士所棄，生性之一啟鑾刀，寧復慈心所忍。騶虞雖饑，非自死之草不食，聞其風者，豈不使人多媿。丈人得此有素，聊復片言發起耳。」故胤末年遂絕血味。

胤注百論、十二門論各一卷，注周易十卷，毛詩總集六卷，毛詩隱義十卷，禮記隱義二十卷，禮答問五十五卷。子撰亦不仕，有高風。

胤從弟 炯

何炯字士光，胤從弟也。父撙，太中大夫。炯年十五，從胤受業，一期並通五經章句。

白皙美容貌，從兄求、點每曰：「叔寶神清，杜乂膚清，今觀此子，復見衛、杜在目。」從兄戢謂人曰：「此子非止吾門之寶，亦為一代偉人。」

炯常慕恬退，不樂進仕。從叔昌宇謂曰：「求、點皆已高蹈，汝無宜復爾。且君子出處亦各一途。」

年十九，解褐揚州主簿，舉秀才，累遷梁仁威南康王限內記室，書侍御史。以父疾陳解。炯侍疾踰旬，衣不解帶，頭不櫛沐，信宿之間，形貌頓改。及父卒，號慟不絕聲，藉地腰腳虛腫。醫云：「須服豬蹄湯。」炯以有肉味不肯服，親友請譬，終於不回，遂以毀卒。

先是謂家人曰：「王孫、玄晏所尚不同，長魚、慶緒於事為得。必須儉而中禮，無取苟異。月朝十五日，可置一甌粗粥，如常日所進。」又傷兩兄並淡仕進，故祿所不及，恐而今而後，溫飽無資。乃潸然下泣，自外無所言。

尚之從子 昌宇

何昌宇字儼望，尚之弟子也。父佟之，位侍中。昌宇少而清靖，獨立不群，所交者必當世清名，是以風流籍甚。仕宋為尚書儀曹郎、建平王景素征北南徐州府主簿，以風素見重。母老求祿，出為湘東太守。還為齊高帝驃騎功曹。

昌宇在郡，景素被誅，昌宇痛之，至是啟高帝理其冤，又與司空褚彥回書極言之。高帝嘉其義。歷位中書郎、王儉衛軍長史，儉謂昌宇曰：「後任朝事者，非卿而誰？」

臨海王昭秀為荊州，以昌宇為西中郎長史、南郡太守，行荊州事。明帝將踐阼，先使裴叔業喪旨詔昌宇，令以便宜從事。昌宇拒之曰：「國家委身以上流之重，付身以萬里之事，臨海王未有失，寧得從君單詔邪？即時自有啟聞，須反更議。」叔業曰：「若爾便是拒詔，拒詔，軍法行事耳。」答曰：「能見殺者君也，能拒詔者僕也。君不能見殺，政有沿流之計耳。」昌宇素有名德，叔業不敢逼而退。上聞而嘉之，昭秀由此得還都。

昌宇後為吏部尚書，嘗有一客姓閔求官。昌宇謂曰：「君是誰後？」答曰：「子騫後。」昌宇團扇掩口而笑，謂坐客曰：「遙遙華胄。」

昌宇不雜交遊，通和泛愛，曆郡皆以清白稱。後卒於侍中，領驍騎將軍。贈太常，謚曰簡子。子敬容。

昌宇子 敬容

敬容字國禮，弱冠尚齊武帝女長城公主，拜駙馬都尉。梁天監中，為建安內史，清公有美績，吏人稱之。累遷守吏部尚書，銓序明審，號為稱職。出為吳郡太守，為政勤恤人隱，辯訟如神，視事四年，政為天下第一。吏人詣闕請樹碑，詔許之。復為吏部尚書、侍中，領太子中庶子。

敬容身長八尺，白皙美鬚眉，性矜莊，衣冠鮮麗。武帝雖衣浣衣，而左右衣必須潔。嘗有侍臣衣帶卷折，帝怒曰：「卿衣帶如繩，欲何所縛。」敬容希旨，故益鮮明。常以膠清刷須，衣裳不整，伏床熨之，或暑月背為之焦。每公庭就列，容止出人。為尚書右僕射，參掌選事。遷左僕射、丹陽尹，並參掌大選如故。

敬容接對賓朋，言詞若訥，酬答二宮，則音韻調暢。大同中，朱雀門災，武帝謂群臣曰：「此門制狹，我始欲改構，遂遭天火。」相顧未答，敬容獨曰：「此所謂先天而天不違。」時以為名對。

五年，改為尚書令，參選事如故。敬容久處台閣，詳悉晉魏以來舊事，且聰明識達，勤於簿領，詰朝理事，日旰不休。職隆任重，專預機密，而拙於草隸，淺於學術，通包苴餉饋，無賄則略不交語。自晉宋以來，宰相皆文義自逸，敬容獨勤庶務，貪吝為時所嗤鄙。

其署名「敬」字，則大作「苟」，小為「文」，「容」字大為「父」，小為「口」。陸倕戲之曰：「公家'苟'既奇大，'父'亦不小。」敬容遂不能答。又多漏禁中語，故嘲誚日至。嘗有客姓吉，敬容問：「卿與邴吉遠近？」答曰：「如明公之與蕭何。」時蕭琛子巡頗有輕薄才，因制卦名、離合等詩嘲之，亦不屑也。

帝嘗夢具朝服入太廟拜伏悲感，旦於延務殿說所夢。敬容對曰：「臣聞孝悌之至，通於神明。陛下性與天通，故應感斯夢。」上極然之，便有拜陵之議。

後坐妾弟費慧明為道倉丞夜盜官米，為禁司所執，送領軍府。時河東王譽為領軍，敬容

以書解慧明。譽前經屬事不行，因此即封書以奏。帝大怒，付南司推劾。御史中丞張綰奏敬容協私罔上，合棄市。詔特免職。到溉謂朱異曰：「天時便覺開霽。」其見嫉如此。

初，沙門釋寶志嘗謂敬容曰：「君後必貴，終是'何'敗耳。」及敬容為宰相，謂何姓當為其禍，故抑沒宗族，無仕進者，至是竟為河東所敗。

中大同元年三月，武帝幸同泰寺講金字三慧經，敬容啟預聽，敕許之。又起為金紫光祿大夫，未拜，又加侍中。敬容舊時賓客門生喧嘩如昔，冀其復用。會稽謝鬱致書戒之曰：

草萊之人，聞諸道路，君侯已得瞻望朝夕，出入禁門。醉尉將不敢呵，灰然不無其漸，甚休！敢賀於前，又將吊也。

昔流言裁至，公旦東奔，燕書始來，子孟不入。夫聖賢被虛過以自斥，未有嬰時釁而求親者也。且暴鰓之魚，不念杯酌之水，雲霄之翼，豈顧籠樊之糧。何者？所托已盛也。昔君侯納言加首，鳴玉在腰，回豐貂以步文昌，聳高蟬而趨武帳，可謂盛矣。不以此時薦才拔士，少報聖主之恩，今卒如爰絲之說，受責見過，方復欲更窺朝廷，觖望萬分，竊不為左右取也。昔竇嬰、楊惲亦得罪明時，不能謝絕賓客，猶交黨援，卒無後福，終益前禍。僕之所吊，實在於斯。

人人所以頗猶有踵君侯之門者，未必皆感惠懷仁，有灌夫、任安之義，乃戒翟公之大署，冀君侯之復用也。夫在思過之日，而挾復用之意，未可為智者說矣。夫君侯宜杜門念失，無有所通，築茅茨於鍾阜，聊優遊以卒歲，見可憐之意，著待終之情，復仲尼能改之言，惟子貢更也之譬，少戢言於眾口，微自救於竹帛，所謂「失之東隅，收之桑榆」。如此，令明主聞知，尚有冀也。

僕東皋鄙人，入穴幸無銜婁，恥天下之士，不為執事道之，故披肝膽，示情素，君侯豈能鑒焉。

太清元年，遷太子詹事，侍中如故。二年，侯景襲建鄴，敬容自府移家台內。初，景渦陽退敗，未得審實，傳者乃雲其將暴顯反，景身與眾並沒。朝廷以為憂。敬容尋見東宮，簡文謂曰：「淮北始更有信，侯景定得身免。」敬容曰：「得景遂死，深是朝廷之福。」簡文失色，問其故，對曰：「景翻覆叛臣，終當亂國。」

是年，簡文頻于玄圃自講老莊二書，學士吳孜時寄詹事府，每日入聽。敬容謂孜曰：「昔晉氏喪亂，頗由祖尚虛玄，胡賊遂覆中夏。今東宮復襲此，殆非人事，其將為戎乎。」俄而侯景難作，其言有征也。三年，卒於圍內。

何氏自晉司空充、宋司空尚之奉佛法，並建立塔寺，至敬容又舍宅東為伽藍，趨權者因助財造構，敬容並不拒，故寺堂宇頗為宏麗。時輕薄者因呼為「眾造寺」。及敬容免職出宅，止有常用器物及囊衣而已，竟無餘財貨，時亦以此稱之。

敬容特為從兄胤所親愛，胤在若邪山嘗疾篤，有書云：「田疇館宇悉奉眾僧，書經並歸從弟敬容。」其見知如此。敬容唯有一子，年始八歲。在吳，臨還與胤別，胤問名，敬容曰：「仍欲就兄求名。」胤即命紙筆，名曰玨。曰：「書雲兩玉曰玨，吾與弟二家共此一子，所謂鈺也。」位秘書丞，早卒。

論

論曰：尚之以雅道自居，用致公輔，行己之跡，動不踰閑。及乎洗合取譏，皮冠獲誚，貞粹之地，高人未之全許。然父子一時並處權要，雖經屯詖，咸以功名自卒，古之所謂巧宦，此之謂乎。點、胤弟兄俱雲遁逸，求其蹈履，則非曰山林，察其持身，則未舍名譽。觀夫子晳之赴慧景，子季之矯敬沖，以跡以心，居然可測。而高自標緻，一代歸宗，以之入用，未知所取。斯殆虛勝之風，江東所尚，不然何以至於此也？昌宇雅仗名節，殆曰人望。敬容材實幹蠱，賄而敗業，惜乎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